

# 西京学院校长办公室

---

## 关于开展 2021—2022 学年 学生先进个人和先进班集体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学院，相关处室，行健书院：

为持续推进优良学风、校风建设工作，树立典型，表彰先进，促进学生成长成才，营造积极健康向上的校园氛围，根据《西京学院学生先进个人、先进班集体评选及奖励办法》规定，学校决定开展 2021—2022 学年学生先进个人和先进班集体评选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评审领导小组成员及职责

组 长：任 芳

副组长：马成胜 郭 捷

成 员：马 璐（负责评选组织工作）

肖建军（负责审核本科先进班集体考试通过率、缺考、作弊，先进个人的考试成绩等）

### 二、评选范围

除 2022 级新生外，全体在籍学生和班级

### 三、评选安排

（一）学（书）院评选、公示时间：10 月 18—29 日

（二）学（书）院上报评选结果和资料时间：11 月 1 日

(三) 学校复核时间: 11月2—9日

#### 四、评选办法

(一) 严格按照《西京学院学生先进个人、先进班集体评选及奖励办法》有关规定执行。

(二) 成立班级、年级组、学(书)院三级评审组织, 先进个人根据规定的评选条件、原则和比例, 按照规定程序评选产生。国家奖学金、国家励志奖学金和学校奖学金的荣誉可兼得, 但奖励金额按照就高不就低的原则执行。

(三) 先进班集体采取班级申报、学(书)院审核推荐、学校综合考核的办法产生。

(四) “文明班级”按照中共西京学院委员会《关于落实〈陕西省省级文明校园创建工作年度测评指标(2021)〉和推动我校省级文明校园创建活动常态化管理的通知》和大学生发展与服务中心通知评选。

(五) 校团委、学生会、社团联合会先进个人按照校团委文件评选。

#### 五、评选程序

##### (一) 宣传动员

学(书)院根据学校通知及《西京学院学生先进个人、先进班集体评选及奖励办法》相关规定, 召开工作部署会, 分解任务。参评各班级要召开主题班会, 学习评选文件, 掌握评选条件、程序和要求。

##### (二) 班级评议

各班辅导员要成立有学生参与的班级评议组，组织协调各项评先评优工作。按照“个人申报、注重考核、民主评议”的原则进行，评选结果要在班级大会上通过。

### （三）评审与公示

学（书）院成立学生评优评先工作领导小组，汇总审核各班级提交的评审结果及材料，召开评审会确定本年度学生评先评优结果，并将评审结果公示不少于3个工作日。

### （四）材料撰写

凡申报先进班集体的班级均须认真填写推荐表，并附本学年事迹材料一份（材料要求：重点突出，层次分明，数据详实，1500字以上）。学（书）院要严格把握标准，重点考察申报班级安全稳定、争先创优、班风建设、学生文明素养、自我教育、遵纪守法、科技创新、社会实践、参与校内外集体活动以及文明宿舍创建等方面的成果。

### （五）材料上报

评选结果汇总表、奖学金成绩表（学生所属学院教务科盖章）及先进集体申报材料，10月29日15时前按本、专升本分别上报大学生发展与服务中心事务科（电子版及纸质版）。纸质版须学（书）院院长签字并加盖公章，逾期按自动放弃处理，载入学生档案的《学生先进个人登记表》须所属院系签署意见并盖章。

## 六、评审要求

（一）学（书）院根据评选条件、原则和比例，坚持“公平、公正、公开”的原则，重视评优工作的导向性，切实达到表彰先


进、鞭策后进的目的。由于审核、审批不合格而产生的空缺名额不再增补。

(二)学(书)院要以材料的准备和评选为契机,加强对学生的指导,做好学生思想教育引导工作,抓好环节、做好细节,确保此项工作圆满顺利地地进行。

联系人:张正立 联系电话:7138(内线)

电子邮箱:116298724@qq.com

- 附件:
- 1.西京学院先进班集体评选推荐表
  - 2.西京学院三好学生登记表
  - 3.西京学院文体活动积极分子登记表
  - 4.西京学院优秀学生干部登记表
  - 5.西京学院奖学金登记表

  
西京学院校长办公室  
2022年10月14日

---

西京学院校长办公室

2022年10月14日印发

---